书　评

记忆与遗忘的时代选择

——读石黑一雄《被掩埋的巨人》

□高中梅

今年的诺贝尔文学奖颁给了日裔英国作家石黑一雄，虽然陌生，但还是激起了我的阅读兴趣。手中正读的就是石黑一雄最新著作《被掩埋的巨人》（周小进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6年2月）。书中，石黑一雄以一种流动的笔法，探讨记忆与遗忘的时代选择。

石黑一雄与拉什迪、奈保尔并称为英国文坛“移民作家三雄”。《被掩埋的巨人》是他耗费十年写就的巨著。小说以公元五六世纪的不列颠岛为舞台，写传奇人物亚瑟王死后的故事，不列颠人与撒克逊人比邻而居，看似和平，却陷入失去记忆的苦恼中。石黑一雄设置了一只呼吸能让人丧失记忆的母龙，同时制造了两难的境地：如果杀死它，这个族群就能回想起自己的过去；但同时也会记起仇恨，引发战争。杀，还是不杀？他想借此探讨的是，一个个体、民族和社会，究竟应该记得什么，又该忘记什么，如果这记忆和他未曾生逢的战争一样，又能给所有人带去什么呢？

故事开始于一对年迈的夫妇，虽然被迷雾笼罩，他们的过往已被遗忘在记忆的深处，但他们彼此守护着、相信着，一路上他们的感情历经考验，但也只有彼此可以依靠和扶持。石黑一雄将这对夫妇作为主线，就不会让他们的感情变得狭隘，随着高文和武士的出现，这段寻亲的旅程就变得不那么简单了，他们的爱和过往在旅途里，慢慢变成了大爱和寻求真相的正义。人们都不愿意将记忆遗忘，没有过往的生活是不完整的，也许记忆里有痛苦、背叛和伤心，但只有拥有了这些感动才能叫做活着。所以当得知遗忘来自巨龙时，他们开始和武士一起踏上了屠龙的道路，力量微薄却也要做。

在路途中，他们遇到了勇猛的武士维斯坦、亚瑟王外甥高文骑士、被村民遗弃的孩子埃德温等人，得知这片神秘的迷雾原来出自母龙的呼吸，为了让所有人恢复记忆，他们毅然前往杀龙。结果发现，高文是受亚瑟王派遣守护龙的骑士，为了让所有人忘掉过去的伤痛，活在当下；而维斯坦则为了维护撒克逊人的尊严和历史，试图杀掉母龙，恢复人们的清醒意志。这中间，高文是个温暖有趣的人物，他一方面颠覆了亚瑟王英俊骑士英勇无畏的样子，从白马王子变成了两鬓斑白的絮絮叨叨的老头，甚至很可笑，但是他又引起人们的怜悯，他被内心的良知和道德观折磨，在自我否定和自我辩白之间不停摇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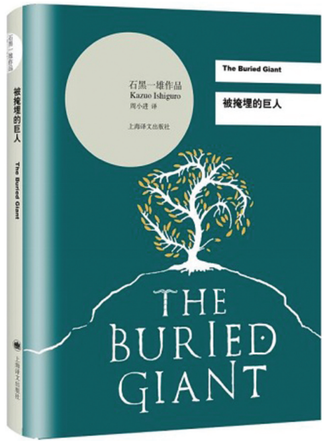

“没有了记忆，就没有了源头。我们的爱会不会枯萎、死亡。”石黑一雄对回忆有着极深的理解，与他以往的作品一样，回忆成为了他创作的母题，或许正如他在故事之中所表达的那样，记忆究竟于我们有着何种的意义，同时石黑一雄还在故事之中用不同人物的命运来表达了个体记忆与集体记忆之间的相互影响。不列颠老夫妻的回忆只限于自身对儿子仅有的记忆，而武士的使命却有着一种反抗精神的存在，高文则站在了政治家的一边。

石黑一雄安排了一个耐人寻味的结尾：船夫一次只渡一人，老夫妻不确定是否真的通过了考验、能否在彼岸重逢。结果载了丈夫去后，就遗失了记忆，导致夫妻再不可能相识。而船夫用来测试这对夫妻是否相爱的问题，就是各自问对方“最珍贵的记忆”，看两人回答是否一致。但是经历了这段找回记忆的过程，他们确似乎有了面对未知的力量。接受真实，挟着珍贵的记忆，才是踏踏实实的心安。读者也不知道驱走迷雾之后，山谷里的血雨腥风何时了，但记忆同样酝酿着希望、积蓄着力量：清醒的选择，好过混沌的蹉跎。

石黑一雄接受的是传统的西方教育，回到家则是用日语与家人交流，他本人同时受到英国和日本两种文化的熏陶。但是，他对这两种文化同时保持着一种客观的态度，提到日本人或者英国人，他的指称都是“他们”。这种冷静的态度也反映在他的文学创作中，使得他不同于一般的移民作家，石黑一雄本人从来不刻意去操作亚裔的族群认同，移民主题从来就不是他的关注所在，他试图探讨变革中人们内心的感受，《被掩埋的巨人》也探讨了这样的主题，记忆与宽恕，复仇与和平，不可避免地交织在了一处，而结局只有一个。

对我们中国读者而言，石黑一雄并没有很高的知名度。不过，他的作品《远山淡影》《长日留痕》《无可慰藉》《千万别丢下我》《浮世画家》早已推出了中文版，正如诺贝尔文学奖推荐词说的：“石黑一雄的小说以巨大的情感力量，发掘了隐藏在我们与世界联系的幻觉之下的深渊。”所以，他值得我们一读！

征　文

我为古文而痴狂

□袁幸福

人各有爱好。我的爱好是诵读古诗文。

从小就对古诗文感兴趣。但，我们“60后”当年上小学时，要求诵读的大多是一些充满革命性的所谓现代诗。因此，当年若要诵读古诗文，条件贫乏的农村孩子很难找到素材。记得小学三年级时，做击鼓传花的游戏，轮到我表演节目，我背诵了鲁迅的七律《自嘲》，同学们都觉得很新鲜，老师也颇首赞许。我幼小的心里顿生一种自豪感。

上世纪80年代末，我到一所乡村学校当孩子王。参加了汉语言文学自学考试，系统地学习汉语言文学大专和本科段的全部课程。听人说，《古代汉语》《古代文选》《外国文学》三门课程相对较难，许多同事考几次才能过关。我因此用功尤勤。结果这三门课程，我都是一次性顺利过关。同事好奇，讨教经验。我成功的秘诀令他们有点失望！我的秘诀是诵读！

我的体会：当你把学习当做一种负担时，确实苦不堪言。当你把学习培养成一种兴趣时，其乐无穷。我诵读古诗文，就是充分感受到了古诗文的魅力后，把学习转化为兴趣了。初学是为应试、拿文凭，学到后来，已经感到诵读古诗文是一种享受，一种穿越历史的豪华游历，一种人生阅历的开拓和升华。

《孟子》让我了解了“养吾浩然之气”。《过秦论》让我明白“仁义不施，攻守之势异也”。《报任安书》教我懂得“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马说》让我知道“世有伯乐，然后有千里马”。《游褒禅山记》告诉我“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常在于险远”！

总之，一树一菩提，一花一世界。一篇古文就是一扇洞察历史风云的窗口，一个绚丽斑斓的世界。许多经典的古文是经过历史长河淘涤出来的文学精华，读一遍是一遍的收获。不同年龄读，又会有不同的感悟！熟读成诵，读熟了，自然就能背诵。古文背多了，语感日益增强，什么语法修辞也就触类旁通了。考起试来，得心应手。

诵读古诗文，情境不同，内容不同，感受亦不同。

记得刚工作不久，乡村的夜晚静谧而祥和，正是诵读古诗文的佳境。待妻儿进入梦乡，移灯隔壁，于枯黄摇曳的油灯下，轻声诵读一些低沉悲怆之文。沉浸醺郁，含英咀华：

“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抵贤圣发愤之所为作也。”

随着情、境的融合，深入。完全进入了书中之境。诵至悲伤处，泪眼涔涔，如泣如诉，如怨如慕！舞幽壑之潜蛟，泣孤舟之嫠妇！

至若阳光明媚的假日。携书至空旷野外，或躺于青青草地，或昂立高耸土丘，无拘无束，朗声诵读气势磅礴、慷慨激昂之华章。指点江山，激扬文字。豪情万丈！

红日初升，其道大光；河出伏流，一泻汪洋；潜龙腾渊，鳞爪飞扬；乳虎啸谷，百兽震惶；鹰隼试翼，风尘吸张；奇花初胎，矞矞皇皇；干将发硎，有作其芒；天戴其苍，地履其黄；纵有千古，横有八荒；前途似海，来日方长。

诵至激动时，热血贲张，挥拳击地，起舞旋走，不能自已。斯时不知古人为我，我为古人。

人到中年，世事纷扰。许多虚幻而飘渺的梦想一一放手。但是，诵读古诗文的爱好却长久地保留了下来。不管是群居，还是独处。居家，还是远行。总喜欢随身背上一个书包，里面放一两本古文。无需道具，无需排场。偷得空闲，双目微闭，或轻声默诵，或高声放歌。彼时，人在尘世，思接千载，神交古人！

人各有爱好，爱到深处是痴狂。

征　文

那时我想往进城

□任兆毓

我们大垛镇大陶村，30多年前，是由一座座茅草房，夹着“油条大的巷子”，组成的光秃秃的“麻团大的庄子”。村里的树都被以前“绞关化”打绞关锯了。远眺以西的新卢、东西套等村，也都宛如一个个小麻团，冷静、单调。这儿距兴化城40多华里。我记得有一次我和几个身强力壮的村民去县城，天刚亮就乘一条小木船，又撑又划匆匆赶到兴化，忙完事又匆匆回到村，已是“夜半歌声”了。那时我想，住在城里多好啊！购物便当；都是瓦房；大街小巷砖石铺砌，整洁干净。而农村，大都是低矮的土壁墙茅草房。茅屋常被大风刮破，那些露天茅坑的苍蝇飞到饭菜碗上，传染疾病；那些鸡蛋似地灰堆，风一吹，如雪花飞扬，扑到脸上难受，进入眼帘泪水汪汪，甚至留下眼疾。雨天走的是一步三滑、泥水溅到屁股的泥泞路，又无城里人家“木匣子”里锣鼓喧天、吹弹歌舞的“洋戏儿”（留声机）可听。感到农村生活太枯燥了，但听老人们说，“三世修不到城脚根，我们乡下人没有这个福份！”因此，想住进兴化县城的愿望，一直是我长期以来的梦想。

在改革开放、发展经济、加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新形势下，我们村的村庄建设 “旧貌换新颜”。回顾在大呼隆生产、物质匮乏的年代，人们“瓜菜半年粮”，顾不上铺路和建房。农村实行联产承包制后，农业大丰收，吃饭有保障；人们常说，“招商引资办工厂，农民又把工人当，一天好几个太阳”（指一天抵几天的收入）；农民种田，免收农业税，还给补助费，有人风趣地说是 “二姑娘倒贴”。还有人说，党的强农、惠农一系列政策，如造公路、建桥梁、农田水利投资、大型农机具扶助等等，政府大力资助，这些都减轻了农民的负担，使我们的腰包逐渐鼓了起来。

不错，“聚宝盆”逐渐满了，首先想到的是筹建“安乐窝”。不少人家是，先用砖块侧过来砌空心墙，代换土墼，名曰“鸽子窝”；屋面四周盖草，中间盖瓦，名曰“穿背褡”。以后，又将“鸽子窝”改成实心墙，“穿背褡”改成“尽一色”（全盖瓦）。再后来，房子嫌矮小，向往城里人的高楼大厦了。10多年前，我们村根据群众要求，村委会研究申请，经上级批准，在村西新辟的居民住宅区内，村民们建了三排二十多座别墅，我家也有一座。看到那统一的款式，统一的金色琉璃瓦，十分壮观、气派的样子，真是心旷神怡。现在，全村没有一间草房，就连五保户、困难户都由政府资助，将草房改建或扩建成青砖黛瓦了。人们都高兴地说：“草房变瓦房，快活多乐堂！”

此后，村里又填平了“废夹沟”，不但造地近10亩，还使通村公路向东延伸了近300米，获埃镇以西的如大王、邰曹、董唐等村的村民西行不再需要走村中300多米长、2米左右宽，陡转弯多，藏有隐患的老路，他们西行大垛、竹泓等地都踏上了“金光大道”。

近几年来，村两委会强化了村庄建设，全面整治了村庄环境。拆除了违章建筑30多处，清理了垃圾100多吨。兴建了公厕，划分了清洁区，配备了垃圾箱，落实了负责人。主次干道硬质化，相关路段安装了路灯。特别加强了绿化工程。使大路两旁，花卉争艳，绿树成行。

每天午休之后，我打开比当年 “只听楼板响，不见姐下楼”的“洋戏儿”不可比拟的大彩电，看山，看水，看兴化建设。那生态水乡，魅力兴化的“城区一角”“三水园”“四牌楼”“五里大桥”……各种胜景令我目不暇接。回想当年它们都是一个个光溜溜的“小麻团”时，感慨万分。猛然间，脑海里闪出30多年前住进县城的梦想。反问自己：在撤县建市后的今天，这难道不就是我当年的梦想么？

興化日報
责任编校：郭亚群
组　　版：施　佳
2017年10月27日　星期五
楚水 周刊
兴化新闻网网址：http://www.xinghuanews.net/
兴化日报数字报网址：http://epaper.routeryun.com/
第3版
《兴化日报·楚水周刊》每周五出版　2017年第40期　总第209期
联系电话：80259332
邮箱：95287567@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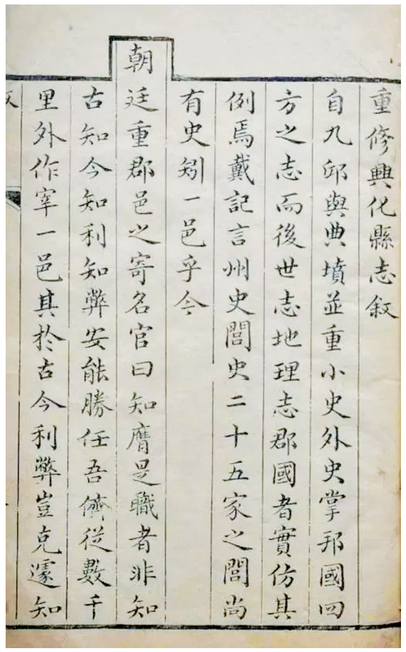

兴化大闸蟹

□郭保康

悠久的历史渊源

经历了海湾、泻湖、沼泽平原的地貌演变，距今六千多年前，在今江苏兴化境内就有了人类的活动（今兴化境内影山头古文化遗址）。距今四五千年以前，我国南方的崧泽文化（兴化境内蒋家舍古文化遗址）、良渚文化（兴化境内东古古文化遗址）和北方的龙山文化（兴化境内南荡古文化遗址，王油坊类型）在这里交汇。大量出土文物表明，那时的先民以渔猎加种植的经济格局在这里开拓进取。已经发现的丽蚌、蓝蚬等亚化石表明，包括螃蟹在内的大量淡水生物为先民们提供了以捕捞为主的渔业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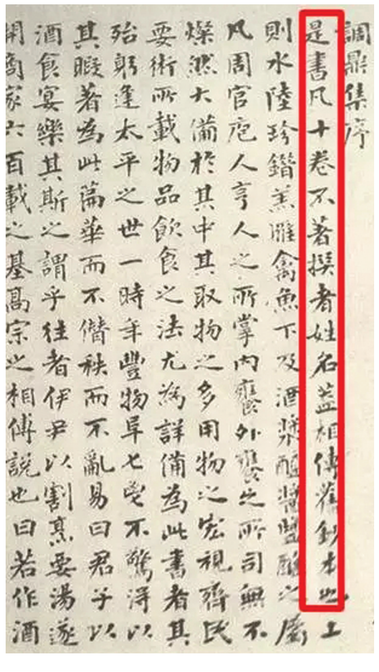

因而，在兴化已经发现的最早的县志（明代嘉靖《兴化县志》）在“形胜”一节中描述兴化“境中水色，出没鱼龙”，又在“物产·介之品”条目中记有“龟、鳖、蚌、虾、蟹、螺”。

此后的明代万历《兴化县新志》、清代康熙《兴化县志》、咸丰《重修兴化县志》、民国《续修兴化县志》中都有相同的记载。

兴化湖荡众多、水网密布，历史上水面积大于陆地面积，清初诗人李艾山在《阳山赋》中说兴化“渺乎撮土，廓乎水区，襟淮带江，背海临湖”，因而螃蟹等水产资源十分丰富。康熙《兴化县志》卷二“物产”一节云：“兴化故泽国地，非遇水旱，物产固不乏，……蟹、鳖、龟、螺、蚬……鲶鲹、车鳌、蛤蜊，介也。”“……蟹、糖枣、藕粉，食之货也，此兴化物产之大略也。”如此充沛的螃蟹资源养成了兴化人捕蟹、食蟹的习惯和习俗。各部方志在“风俗”一节中几乎都有“重阳登高持蟹”的记载。

悠久的蟹文化

兴化是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历代名人辈出，如水浒作者施耐庵，封神作者陆西星，明代嘉靖七子之一的文学家宗臣，清代扬州八怪画家李鱓、郑板桥，扬州学派前、后期代表人物任大椿、李详、文艺评论家刘熙载等皆为兴化人。他们留下的诗文作品中不乏对兴化螃蟹的描述。

清初扬州诗坛著名兴化籍诗人李国宋在《南溪》一诗中写道“穷年地僻供虾蟹，短日天长叫秃鹙”（注：南溪为兴化城南水域名，又名南津或沧浪津）。郑板桥在《田家四时苦乐歌》中描述兴化农家在秋日“紫蟹熟，红菱剥，桄榔响，村歌作”，在《瑞鹤仙·渔家》中写兴化渔民捕捞的场景“蒲筐包蟹，竹笼装虾，柳条穿鲤”，又在《菩萨蛮·留秋》写道“留春不住留秋住，篱菊丛丛霜下护。佳节入重阳，持螯切嫩姜。”

兴化螃蟹不仅入诗，亦入画。郑板桥的好友边寿民是扬州画派杰出的代表，本非兴化人，但他酷爱兴化水天一色，因而寓居兴化，卜筑于前湖后荡的兴化中堡庄，于吴公湖畔结成苇间草屋，自称“苇间居士”，以水生动、植物为对象，长期观摩写生，终以绘画声雁一类作品而名动天下。他所绘画的兴化螃蟹生动别致、栩栩如生，为时人所喜爱。

悠久的名牌历史

兴化旧属扬州，唐代隶属淮南（即扬州）节度，两宋隶属淮南（扬州）东路，元代隶属淮南行省扬州路，明、清一直隶属扬州府。有着“扬一益二”之称的扬州，历史上不仅是盐、茶、丝、漆的集散地，也曾经是国内水产品数一数二的大市场。明清之际，兴化螃蟹也主要在扬州集散。清代李斗《扬州画舫录》中记载：扬州城北的黄金坝为清代中叶最大的鱼市，其中有来自周边各地的螃蟹。“蟹自湖至者为湖蟹，自淮至者为淮蟹，淮蟹大而味淡，湖蟹小而味厚，故品蟹者以湖蟹为佳。”所谓“湖蟹”也就是兴化一带湖荡所产之大闸蟹。兴化所产的“湖蟹”在当时扬州名列前茅，这从清代扬州童岳荐《调鼎集》卷四中得以证明，云：“蟹以兴化……湖产者为上。”

兴化清代《重修兴化县志》卷三“物产·介之属”“蟹”条有小注“出吴公湖者佳”。

民国《续修兴化县志》卷四“实业志·水族”“蟹”条下注为“以中堡庄前、后湖出产最为肥硕”（注：前湖即吴公湖，后湖为大纵湖）。

历史上的兴化不仅以湖蟹为大宗商品，早在宋代就形成了螃蟹的加工业——制作“醉蟹”。品质精良的兴化醉蟹成了扬州（淮南东路）进京的贡品。北宋大诗人黄庭坚在《次韵师厚食蟹》（见《黄山谷集》）给予这种“糖蟹”（即醉蟹）以极高的评价：“海馔糖蟹肥，江醪白蚁醇，……吾评扬州贡，此物真绝伦。”后至明清，形成了兴化“中庄醉蟹”的金字品牌，这在清代《重修兴化县志》卷三“物产·食之属”中已有记载。《兴化童氏家谱》《扬州百镇》等资料亦有兴化中堡（即中庄）童氏用自酿糯米浆酒及川椒等中草药配料制作醉蟹，誉满天下的记载。明洪武二十七年（1394），中堡童氏二世祖在中堡庄传统制作技艺的基础上加以改进，创立“童德大”品牌，成为“中庄醉蟹”中的头牌。中庄醉蟹于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获南洋（新加坡）国际物赛一等奖。民国《续修兴化县志》卷四“实业志·水族·蟹类·醉蟹”条下记载：“中堡制法为良，屡次苏省物品展览会均得一等奖章，行销最广，颇享盛名。”“中庄醉蟹”现已列为江苏省泰州市和兴化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悠久的出口历史

以“实业救国”而闻名的清代光绪甲午恩科状元张謇是邻近兴化的南通州人。他对以兴化湖蟹（大闸蟹）为原料制作的兴化“中庄醉蟹”情有独钟，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张謇将兴化中堡“童德大”第16代传人童庆墀（童六子）所制的“中庄醉蟹”推荐到南洋（新加坡）参加国际物赛会，并获一等奖。中堡醉蟹由此享誉中外，在南洋十分行销，形成了悠久的出口历史。

悠久的捕捞历史

兴化境内的影山头、南荡、东古、耿家垛、蒋家舍等多处古文化遗址表明，早在新石器时代，渔业捕捞已经成为兴化先民经济生活的主要内容，而丽蚌、蓝蚬等亚化石则表明，包括螃蟹在内的贝壳类（介类）淡水生物早已成为五六千年以前先人捕捞果腹的主要资源。因而郑板桥在《自在庵记》中说“兴化无山，其间菜畦瓜圃，雁户渔庄，颇得画家平远之意。”明代万历十九年（1591）的《兴化县新志》卷二“地理物产”中具体记述早期的捕捞行为：“泽国之民，与汜俱没，与济俱出……籍以空手袒跣入水，少能弋鸟雁，得鱼、蟹、螺之属……。”即赤身入水，空手捕捉。

兴化民谚“秋风响，蟹脚痒”，人们在长期的劳动实践中了解到螃蟹的回游规律和趋光特性，因而在秋爽蟹肥的季节以“簖”捕蟹。每当夕阳西下，在湖泊港湾螃蟹回游必经之处“闸”以用竹片编成的“簖”，阻其出路，再在簖上挂上星星点点的马灯，那蟹便沿着“簖”往上爬，最终掉入网栏中。因而兴化螃蟹在当地方言中也称“大闸蟹”。

历史上除了闸簖捕蟹外，常见的方式还有“扳罾”。清代中期兴化籍诗人顾继春在《海子池打鱼歌》中说：“索蟹无端结草绳，明朝晓起又扳罾”（注：海子池是旧时兴化城内的一处湖泊）。

兴化籍作家刘春龙《乡村捕钓散记》中还记载了“抠”“钓”“挖”等许多捕蟹方式，他在《拉蟹网》一文中说：那时的兴化，“田里河里到处都是螃蟹，只要你愿意，随手一捉，就是十只八只”。

兴化养蟹的历史主要源于商品待售和制作醉蟹。最初在湖泊港湾沉以网箱，面积仅10-30平方米，将捕捉到的成蟹置于其中，饲以螺丝等饵料，复以水草树枝。这种临时和简易的饲养方式一直延续到上世纪五六十年代。

特　稿